

正本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2段100號14樓
聯絡人：陳先生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分機3115

受文者：本公司網站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090200780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無

主旨：公告晶電期貨及選擇權(契約代號：DU)及隆達期貨(契約代號：MC)自109年6月19日起恢復交易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公司「因應證券市場暫停交易之處理措施」第5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因晶元光電股份有限公司(證券代號：2448)及隆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(證券代號：3698)自109年6月19日起恢復交易，晶電期貨、晶電選擇權及隆達期貨自109年6月19日起恢復交易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、行情資訊廠商、本公司網站、本公司結算部
副本：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本公司企劃部、本公司監視部、本公司資訊規劃部、本公司資訊作業部、記者室

總經理 黃炳鈞

